

## 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23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200,727.54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388,736.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6,794.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68,537.4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0,000.00
五、单位资金	1,077,000.00		
1、事业收入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上级补助收入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非同级财政拨款	1,077,000.00		
6、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7,277,727.5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7,634,068.34</b>
上年结转结余	356,340.80	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17,634,068.34</b>	<b>支 出 总 计</b>	<b>17,634,068.34</b>

##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0
204010014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17,634,068.34	17,277,727.54	16,200,727.54				1,077,000.00					1,077,000.00		356,340.80	356,340.80				
	合计	17,634,068.34	17,277,727.54	16,200,727.54				1,077,000.00					1,077,000.00		356,340.80	356,340.80				

##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的支出	单位资金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事业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级补助支出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88,736.85	13,311,736.85	10,987,879.41	2,323,857.44				1,077,000.00					1,077,000.00	
20405	法院	14,388,736.85	13,311,736.85	10,987,879.41	2,323,857.44				1,077,000.00					1,077,0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219,879.41	10,219,879.41	10,219,879.41											
2040504	案件审判	1,010,276.44	1,010,276.44	768,000.00	242,276.4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58,581.00	2,081,581.00		2,081,581.00				1,077,000.00					1,077,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6,794.09	1,376,794.09	1,376,794.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6,794.09	1,376,794.09	1,376,794.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088.80	1,100,088.80	1,100,088.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705.29	276,705.29	276,705.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537.40	968,537.40	968,537.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537.40	968,537.40	968,537.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716.63	604,716.63	604,716.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670.77	339,670.77	339,670.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150.00	24,150.00	24,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合 计	17,634,068.34	16,557,068.34	14,233,210.90	2,323,857.44				1,077,000.00					1,077,000.00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200,727.54	一、本年支出	16,557,068.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00,727.54	（一）公共安全支出	13,311,736.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6,794.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968,537.40
二、上年结转	356,340.80	（四）住房保障支出	900,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340.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入总计</b>	<b>16,557,068.34</b>	<b>支出总计</b>	<b>16,557,068.34</b>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部门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52,479.41	10,987,879.41	9,187,000.66	1,800,878.75	2,064,600.00
20405	法院	13,052,479.41	10,987,879.41	9,187,000.66	1,800,878.75	2,064,6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219,879.41	10,219,879.41	8,419,000.66	1,800,878.75	
2040504	案件审判	768,000.00	768,000.00	768,0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64,600.00				2,064,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1,283.96	1,351,283.96	1,351,283.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1,283.96	1,351,283.96	1,351,283.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088.80	1,100,088.80	1,100,088.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195.16	251,195.16	251,195.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6,964.17	896,964.17	896,96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6,964.17	896,964.17	896,96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2,088.60	552,088.60	552,088.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725.57	320,725.57	320,725.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150.00	24,150.00	24,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合 计		16,200,727.54	14,136,127.54	12,335,248.79	1,800,878.75	2,064,600.00

预算03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502,200.00		432,200.00		432,200.00	70,000.00



##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分类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本次下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022年第二批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87,360.00						87,36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1434839	2022年第二批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11	差旅费	50,000.00						50,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1434839	2022年第二批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360.00						37,360.00										
		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130,185.66						130,185.66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0918762	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01	办公费	4,889.46						4,889.46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0918762	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02	印刷费	30,122.00						30,122.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0918762	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07	邮电费	5,887.75						5,887.75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0918762	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11	差旅费	30,106.00						30,106.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21100000918762	2022年第二批中央和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13	维修（护）费	59,180.45						59,180.45										
		2022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第一批办案业务经费						24,730.78						24,730.78										
专项业务类	530000221100000725481	2022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第一批办案业务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04	案件审判	30205	水费	24,730.78						24,730.78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1,584,600.00	1,584,600.00	1,584,6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07	邮电费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11	差旅费	34,700.00	34,700.00	34,7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11	差旅费	5,000.00	5,000.00	5,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11	差旅费	43,500.00	43,500.00	43,5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13	维修（护）费	531,500.00	531,500.00	531,5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16	培训费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26	劳务费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26	劳务费	252,300.00	252,300.00	252,3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000.00	149,000.00	149,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0984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53,600.00	353,600.00	353,600.00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1,020,500.00									1,020,500.00						1,020,5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31100001098871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01	办公费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31100001098871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01	办公费	261,000.00									261,000.00						261,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31100001098871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26	劳务费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31100001098871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500.00									106,500.00						106,500.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31100001098871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3,000.00									103,000.00						103,000.00	
		服装经费						10,874.00						10,874.00										
专项业务类	5300002000000001071	服装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874.00						10,874.00										
		审判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其他运转类	530000231100001087635	审判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诉讼业务经费						1,143.00						1,143.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7939	诉讼业务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0224	被装购置费	1,143.00						1,143.00										
		执法办案业务装备经费						4,964.00						4,964.00										
事业发展类	5300002000000001140	执法办案业务装备经费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964.00						4,964.00										
合 计								3,344,357.44	2,064,600.00	2,064,600.00				259,257.44				1,020,500.00					1,020,500.00	

###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530000231100001098871	<p>执法办案质效明显提升。全院各类案件综合结案率、执结率、调解撤诉率、服判息诉率等指标明显高于全省法院平均水平。通过努力，审判执行综合质效跨入全省先进法院行列。司法公信力不断提高。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落实，司法为民工作机制更加完善。服判息诉率不断提升，涉诉信访案件明显减少。“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取得新的进展。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高。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增强。审判质效全面提升，努力实现公正司法；司法为民举措创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司法体制改革深化，司法公信力大力提升；法院队伍建设加强，综合素质提高。2023年具体目标为：</p> <p>（1）依法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稳定，依法保障公民、法人的民事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的合法权益，全年受理案件数不低于3500件，法官人均结案数不低于230件。</p> <p>（2）维护司法公正，严格审限制度，全年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不低于97%，且无超审限案件（含已结和未结），收结案率达到95%，执结率不低于90%。</p> <p>（3）依法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的实现，维护司法权威，执行工作全年执结率不低于90%。</p> <p>（4）推进涉诉信访改革，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国家司法救助案件数达到20件。</p> <p>（5）反映案件审理后的上诉情况，案件上诉情况小于9.5%。</p> <p>（6）反映判决书送达及时情况，判决书送达及时率达到95%。</p> <p>（7）贯彻“让矛盾纠纷在本诉讼环节终结”和“案结事了人和”理念，加大案件调解和以案释法力度，案件调解率达到40%。</p> <p>（8）加强法官干警队伍廉政教育、素质培训，不断提升法官干警把握社情民意，做群众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达到90%。</p> <p>（9）反映单位装备使用采购情况，装备采购完成率不低于90%，采购验收合格率达到100%，装备购置及时率达到95%，购置设备利用率达到98%，装备使用对象满意度达到90%。</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3500	件	定量指标	案件受理就是案件已经被法院接受并着手开始办理。案件受理是整个案件办理过程的第一步。在受理前，法院需要对是否符合受理条件进行审查，以民事案件为例，就是要审查是否符合起诉条件。案件受理后，相关单位就要启动相应的案件办理工作，案件相关人也要开始投入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正确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法院裁判文书正确情况。 裁判文书正确率=裁判文书正确数/总裁判文书*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率	>=	40	%	定量指标	反映法院案件调解撤诉情况。 调解率=（调解+撤诉）案件/受理案件数*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反映案件当事人对受理案件服务的满意度。 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人数/问卷调查份数*100%。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5300002000000000009884	<p>执法办案质效明显提升。全院各类案件综合结案率、执结率、调解撤诉率、服判息诉率等指标明显高于全省法院平均水平。通过努力，审判执行综合质效跨入全省先进法院行列。司法公信力不断提高。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落实，司法为民工作机制更加完善。服判息诉率不断提升，涉诉信访案件明显减少。“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取得新的进展。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高。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增强。审判质效全面提升，努力实现公正司法；司法为民举措创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司法体制改革深化，司法公信力大力提升；法院队伍建设加强，综合素质提高。2023年具体目标为：</p> <p>（1）依法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稳定，依法保障公民、法人的民事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的合法权益，全年受理案件数不低于3500件，法官人均结案数不低于230件。</p> <p>（2）维护司法公正，严格审限制度，全年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不低于97%，且无超审限案件（含已结和未结），收结案率达到95%，执结率不低于90%。</p> <p>（3）依法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的实现，维护司法权威，执行工作全年执结率不低于90%。</p> <p>（4）推进涉诉信访改革，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国家司法救助案件数达到20件。</p> <p>（5）反映案件审理后的上诉情况，案件上诉情况小于9.5%。</p> <p>（6）反映判决书送达及时情况，判决书送达及时率达到95%。</p> <p>（7）贯彻“让矛盾纠纷在本诉讼环节终结”和“案结事了人和”理念，加大案件调解和以案释法力度，案件调解率达到40%。</p> <p>（8）加强法官干警队伍廉政教育、素质培训，不断提升法官干警把握社情民意，做群众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达到90%。</p> <p>（9）反映单位装备使用采购情况，装备采购完成率不低于90%，采购验收合格率达到100%，装备购置及时率达到95%，购置设备利用率达到98%，装备使用对象满意度达到90%。</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3500	件	定量指标	案件受理就是案件已经被法院接受并着手开始办理。案件受理是整个案件办理过程的第一步。在受理前，法院需要对是否符合受理条件进行审查，以民事案件为例，就是要审查是否符合起诉条件。案件受理后，相关单位就要启动相应的案件办理工作，案件相关人也要开始投入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	230	件	定量指标	反映法官人均结案数反应法官执法办案业绩。 法官人均结案数=结案数/法官人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案件数	>=	20	件	定量指标	反映国家司法救助的案件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结案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案件结案完成情况。 收结案率=审结案件数/受理案件数*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备采购完成率	>=	90	%	定量指标	反映业务装备的采购完成情况。 业务装备采购完成率=实际采购的业务装备/计划采购的业务装备*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裁判文书正确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法院裁判文书正确情况。 裁判文书正确率=裁判文书正确数/总裁判文书*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上诉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案件审理后的上诉情况。上诉率=上诉案件数/年内审结的一审案件数量*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	100	%	定量指标	反映采购的业务装备质量是否合格。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的装备数量/采购装备数量*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	97	%	定量指标	反映在一定统计周期内，法院在法律规定的审理期限内审结的案件数与审结的案件总数之比。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法律规定的审理期限内审结的案件数/审结的案件总数*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判决书送达及时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判决书送达及时情况。判决书送达及时率=按时送达判决书数量/需要送达判决书数量*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装备购置及时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装备采购及时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率	>=	40	%	定量指标	反映法院案件调解撤诉情况。 调解率=（调解+撤诉）案件/受理案件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陪审员参与率	>=	95	%	定量指标	反映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和实际参与情况。人民群众广泛关注或者企业社会影响较大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以及可能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的第一审刑事案件，原则上实行人民陪审员参审制审理。 人民陪审员参与率=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数/案件总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结率	>=	90	%	定量指标	反映法院执结案件执行情况。 执结率=执行案件数/全部申请执行案件数*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98	%	定量指标	反映购置装备的使用情况。 装备使用率=投入使用装备数量/购置装备数量*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反映案件当事人对受理案件服务的满意度。 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人数/问卷调查份数*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装备使用对象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反映装备使用对象对装备使用的满意度。 装备使用对象满意度=装备使用满意人数/问卷调查数*100%
审判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530000231100001087635	<p>执法办案质效明显提升。全院各类案件综合结案率、执结率、调解撤诉率、服判息诉率等指标明显高于全省法院平均水平。通过努力，审判执行综合质效跨入全省先进法院行列。司法公信力不断提高。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落实，司法为民工作机制更加完善。服判息诉率不断提升，涉诉信访案件明显减少。“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取得新的进展。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高。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增强。审判质效全面提升，努力实现公正司法；司法为民举措创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司法体制改革深化，司法公信力大力提升；法院队伍建设加强，综合素质提高。2023年具体目标为：</p> <p>（1）依法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稳定，依法保障公民、法人的民事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的合法权益，全年受理案件数不低于3500件，法官人均结案数不低于230件。</p> <p>（2）维护司法公正，严格审限制度，全年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不低于97%，且无超审限案件（含已结和未结），收结案率达到95%，执结率不低于90%。</p> <p>（3）依法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的实现，维护司法权威，执行工作全年执结率不低于90%。</p> <p>（4）推进涉诉信访改革，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国家司法救助案件数达到20件。</p> <p>（5）反映案件审理后的上诉情况，案件上诉情况小于9.5%。</p> <p>（6）反映判决书送达及时情况，判决书送达及时率达到95%。</p> <p>（7）贯彻“让矛盾纠纷在本诉讼环节终结”和“案结事了人和”理念，加大案件调解和以案释法力度，案件调解率达到40%。</p> <p>（8）加强法官干警队伍廉政教育、素质培训，不断提升法官干警把握社情民意，做群众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达到90%。</p> <p>（9）反映单位装备使用采购情况，装备采购完成率不低于90%，采购验收合格率达到100%，装备购置及时率达到95%，购置设备利用率达到98%，装备使用对象满意度达到90%。</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3500	件	定量指标	案件受理就是案件已经被法院接受并着手开始办理。案件受理是整个案件办理过程的第一步。在受理前，法院需要对是否符合受理条件进行审查，以民事案件为例，就是要审查是否符合起诉条件。案件受理后，相关单位就要启动相应的案件办理工作，案件相关人也要开始投入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	230	件	定量指标	“反映法官人均结案数反应法官执法办案业绩。 法官人均结案数=结案数/法官人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率	>=	40	%	定量指标	“反映法院案件调解撤诉情况。 调解率=（调解+撤诉）案件/受理案件数*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	>=	90	%	定量指标	“反映案件当事人对受理案件服务的满意度。 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度=案件当事人对案件办理满意人数/问卷调查份数*1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无数据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预算项目	采购项目	采购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资金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1,056,321.35	1,056,321.35	953,321.35				103,000.00						103,000.00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律师一码通及安检系统建设项目	A02010000 信息化设备	元	1	69,000.00	69,000.00	69,000.00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数字审委会建设项目	A02010000 信息化设备	项	1	284,600.00	284,600.00	284,600.00											
一般公用经费	物业管理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项	1	119,721.35	119,721.35	119,721.35											
审判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物业管理	C21040000 物业管理服务	年	1	48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非同级财政保障（特定目标类）经费	第二法庭远程提讯建设、三楼视频会议项目	A02010000 信息化设备	项	1	103,000.00	103,000.00					103,000.00						103,000.00	
合 计					1,056,321.35	1,056,321.35	953,321.35				103,000.00						103,000.00	



## 省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	资金来源			地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昆明	昭通	曲靖	玉溪	红河	文山	普洱	西双版纳	楚雄	大理	保山	德宏	丽江	怒江	迪庆	临沧	宣威	腾冲	镇雄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省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注：本表无数据

# 新增资产配置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资产类别	资产分类代码.名称	资产名称	计量单位	财政部门批复数（元）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3	4	5	6	7	8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10104 台式电脑	台式电脑	台	20	6,000.00	120,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10105 笔记本电脑	笔记本电脑	台	20	9,000.00	180,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1060102 A4彩色打印机	A4彩色打印机	台	1	4,000.00	4,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1060104 A3彩色打印机	A3彩色打印机	台	1	15,000.00	15,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1060105 票据打印机	票据打印机	台	5	4,000.00	20,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20300 传真机/多功能一体机	传真机/多功能一体机	台	3	3,000.00	9,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20401 单反相机（含镜头）	单反相机（含镜头）	台	1	25,000.00	25,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021000 碎纸机	碎纸机	台	6	1,000.00	6,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201006 饮水机	饮水机	台	10	1,000.00	10,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通用设备	2320901 电视机（会议室专用）	电视机（会议室专用）	台	5	5,000.00	25,000.0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6010502 保险箱（密码文件柜）	保险箱（密码文件柜）	台	6	3,500.00	21,000.00
合计					78		435,000.00

## 上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经济科目 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上级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计										

注：本表无数据

## 部门项目中期规划预算表

单位名称：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单位：元

项目单位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一般公共预算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	2	3	4	8	9	10
红河州元阳县人民法院				2,064,600.00	2,064,700.00	2,064,800.00
	229 其他运转类	审判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本级	480,000.00	480,050.00	480,100.00
	313 事业发展类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经费	本级	1,584,600.00	1,584,650.00	1,584,700.00
合计				2,064,600.00	2,064,700.00	2,064,800.00